

<<1984.12.26-2004.12.2>>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1984.12.26-2004.12.26-中国消费者协会二十年文献精选>>

13位ISBN编号：9787802151420

10位ISBN编号：7802151422

出版时间：2007-3

出版时间：中国工商出版社

作者：中国消费者协会

页数：7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中国消费者协会20年文献精选》收录了中消协二十年来在保护消费者权益方面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总结的精粹，既有较高的实践价值，又有较强的理论研究价值，是一本难得的重要历史文献。本《文献》对从事消费者权益保护事业的人们有着十分重要的学习和指导意义；对从事消费者权益保护研究的机构、人士有着十分重要的参考和研究价值；对广大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来说，则有着十分重要的启蒙和提升意义。

##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篇 领导讲话及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纪念表彰大会文献国务院副总理吴仪有关消费者协会工作的指示我们的法律是保护人民利益的——在纪念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十周年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一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消费者协会名誉会长王汉斌给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二届八次理事会的贺信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消费者协会名誉会长王汉斌在“全国保护消费者权益百优双十佳志愿者表彰大会”上的贺辞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中国消费者协会名誉会长王汉斌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做好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在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1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国消费者协会名誉会长王汉斌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颁布十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司马义·艾买提在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纪念表彰大会上的讲话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蒋正华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二届六次理事会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王众孚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三届一次理事会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局长王众孚在《消费者权益保护》颁布十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局长王众孚在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纪念表彰大会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局长王众孚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三届三次理事会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副局长杨树德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三届四次理事会议上的讲话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副局长王东峰总结经验展望未来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做好新时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在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纪念表彰大会上的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于水生第二篇 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综述及大事记综述：中国消费者协会和各地协会二十年维权工作成绩卓著综述：中国消费者协会和各地协会二十年维权工作的基本经验为“上帝”而鼓为权利而呼——《中国消费者报》创刊20周年回顾春华秋实维权路——发展中的《中国消费者》杂志中国消费者协会大事记（1994年12月26日-2004年12月26日）第三篇 中国消费者协会历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及相关文件第一届理事会保护消费者利益指导群众消费——在中国消费者协会成立大会上的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从我国实际出发积极开展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一届理事会上的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建立和发展消费者协会组织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一届三次理事会上的工作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以党的十三大精神为指针把我国保护消费者利益的工作推向前进——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一届四次理事会上的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贯彻“治理、整顿”方针进一步做好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一届五次理事会上的工作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在全国消费者协会秘书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继往开来把具有中国特色的保护消费者利益事业不断推向前进——在中国消费者协会第一届六次理事会上的工作报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会长李衍授第二届理事会总结经验开拓前进把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第四编 重要研究文献第五编 有关制度规定第六编 参阅（链接）篇

章节摘录

(三) 受理消费者投诉, 为消费者排忧解难 截至2004年6月底, 中消协和各地协会共受理消费者投诉825.35万件, 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0, 42亿元; 提供案情由有关部门罚没款5.5亿元。在受理投诉中, 各级消协突出抓了一些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对调解解决不了的投诉, 各级消费者协会则依据《消法》的授权, 积极支持消费者向人民法院起诉。有的还与仲裁机构合作, 建立消费者权益争议仲裁机构, 与司法局协商成立消协系统人民调解委员会, 开辟多种途径解决调解未果的消费者权益争议。

(四) 开展对商品和服务的社会监督, 努力为消费者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

一是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如中消协曾于1994年、1995年连续两次举办损害消费者权益十大案件评定活动。北京市等许多地方协会建立了投诉信息披露制度等。

二是参与有关行政部门组织的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20年来, 各级消协共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35万次。

三是组织对市场商品和服务的监督调查。20年来, 各级消费者协会共组织开展调查50万次, 涉及商品和服务种类28万个。为有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提供了依据。

四是组织开展消费者评议商品和服务活动, 如对不平等格式合同点评等。

五是寓监督于服务之中, 采取向企业反馈信息等多种形式, 帮助企业提高商品和服务质量, 提高为消费者服务的自觉性。

.....

<<1984.12.26-2004.12.2>>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